



公众聚集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合格证

合庐 公消安检字 (2019) 第 0036 号

场所名称: 福州融侨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合肥融侨酒店分公司

消防安全责任人: 林宏修

地址: 合肥市庐阳区宿州北路 318 号

使用性质: 宾馆

场所所在建筑名称: 融侨观邸酒店

场所所在层数:

地上第 1-25 层、

场所建筑面积: 41983.8 平方米

现有消防设施

火灾自动报警系统、自动喷水灭火系统、气体灭火系统、机械防烟系统、

机械排烟系统、消防控制室、室内消火栓、室外消火栓、消防电梯、

应急广播、应急照明、疏散指示标志、安全出口 (2 个)、灭火器种类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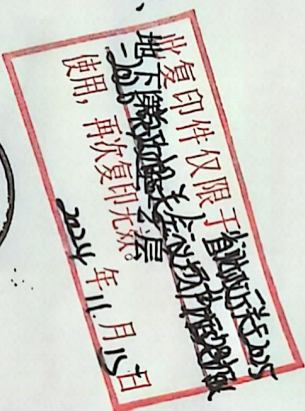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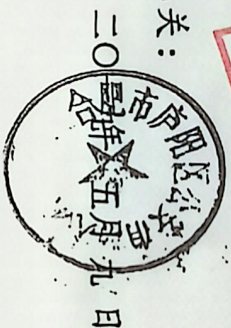
型号和保有数量 (手提式干粉灭火器 MFZ/ABC4A 型 380 具)

发证机关:

(本证仅证明场所投入使用、营业前经消防安全检查合格)

你单位 (场所) 在使用、营业中应当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》及其他有关消防法规、规章的规定,

保证消防安全。场所名称、地址、消防安全责任人、使用性质等事项发生变化的,应当重新申请;发生扩建、改建 (含室内外装修、建筑保温、用途变更) 的,应当依法办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、验收或者备案手续。



扫描